

材料与物理学院文件

材·物办字〔2023〕10号

材料与物理学院新一轮基层组织负责人聘任工作的通知

各系、中心，各单位：

根据学院事业发展需要，经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对学院新一轮基层组织进行聘任工作，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事业为上、注重实绩，公平公正，德才兼备、择优任用，加强轮岗交流，激发内生活力，培养历练优秀年轻干部，提高管理服务质量，为推进教学科研、人才培养等各项工作提供管理服务保障。

二、聘任岗位：

1.教学机构岗位：金属材料与加工系、无机非金属材料系、能源材料与器件系、应用物理系、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系主任1名、副主任2名（其中1名副主任由研究中心副主任兼任），大学物理教学中心主任、副主任各1名。

2.学术机构岗位: 环境材料研究中心、金属材料研究中心、能源材料研究中心、理论物理基础研究中心、应用物理研究中心主任 1 任、副主任 1 人(兼任相应系副主任)。前沿交叉研究中心主任 1 人(院领导兼任)、副主任 1 名。

3.教学科研平台:

(1) 江苏省高效储能技术与装备工程实验室(徐州市高效储能技术与装备重点实验室), 设常务副主任 1 名;

(2) 江苏省材料科学与工程实践教学示范中心, 设副主任 1 名;

(3) 江苏省物理教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, 设副主任 1 名;

(4) 江苏省大型钢结构腐蚀防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(共建)设副主任 1 名;

(5) 江苏省多晶硅材料制备工程技术中心(共建)设副主任 1 名;

(6) 江苏省凹土资源利用重点实验室(共建), 副主任 1 名;

(7) 徐州市高性能基础零部件关键材料与制造工程研究中心设主任、副主任各 1 名;

(8) 徐州市零碳功能材料工程研究中心设主任、副主任各 1 名;

(9) 徐州市储能安全与强化工程研究中心设副主任 1 名;

(10) 徐州市矿物储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设副主任 1 名;

(11) 中国矿业大学高性能基础零部件先进制造技术研究中心, 设主任、副主任各 1 名;

(12) 中国矿业大学矿物材料与固废利用研究中心设主任、副主任各 1 名；

(13) 中国矿业大学煤基新能源材料研究中心设主任、副主任各 1 名；

(14) 中国矿业大学桥隧抗火材料研究中心（共建），设副主任 1 名。

以上教学科研平台按照上级主管部门相关规定进行调整聘任，没有副主任或副主任变动的，由平台主要负责人提名聘任。

4. 实验教学管理：

学院实验教学与分析测试中心设主任 1 名，副主任 2 名。

5. 其他管理、咨询组织

(1) 教授委员会、教学委员会、材料学科建设委员会、物理学学科建设委员会、实验室安全及设备管理委员会、国际化办学领导小组、学生工作领导小组等按照学校相关规定进行调整聘任。

(2) 材料科学与工程、新能源材料与器件、应用物理学、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专业建设负责人各 1 名。

(3) 对外联络（产学研）工作办公室设主任（学院领导兼任），副主任 1-3 名。

(4) 校友工作办公室设主任（院领导兼任），副主任 3 名。

(5) 国际化办学办公室设主任（院领导兼任），副主任 1 名。

三、聘任范围：

聘任范围为我院事业编制教师。

四、任职基本条件

1.思想政治素质好，作风正派，勤勉尽责，敢于担当，具有符合岗位要求的组织管理能力、执行能力，具有服务奉献意识和团结协作、开拓创新精神。

2.教学、学术和平台岗位主要负责人一般应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，教学水平高或具备较好的学术影响力，聘期内年度考核合格。

3.身体健康，能正常履职。

五、聘任工作程序：

1.3月28日公布岗位和任职条件。

2.3月31前自荐报名与资格审查。

3.4月1-7日进行组织考察，听取意见。

4.4月8-14日任前公示，发文聘任。

材料与物理学院

2023年3月27日

附件:

材料与物理学院基层负责人岗位聘任申报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
籍 贯		民 族		政治面貌	
工作时间		学 位		职 称	
毕 业 学 校					
现 所 在 单 位 及 职 务					
申 报 志 愿 岗 位	1.				
	2.				
个人工作简历	申报人员签名:				
学院意见	年 月 日				

备注：每人限填 2 个岗位。

中国矿业大学材料与物理学院

2023年3月27日印发